

保护耕地就是守护我们的未来

□余非

在全国第22个土地日到来之际,全区上下掀起了一场“严格保护耕地、确保粮食安全”的宣传活动,这似乎是一个老生常谈的话题。但常识如不重复提及,也会被遗忘和歪曲。

我们都知道,只要是种植作物,都必须种到田地里。因此,增强粮食的生产潜能,归根结底还是耕地的保护问题。这些年来,我们一直在实行最为严格的耕地保护政策,积极探索耕地保护的快速反应机制;大力开展土地整理和开发,建设高标准的基本农田,努力实现耕地占补平衡;积极开展土地集约利用,推行“零土地技改”,提升土地的单位产能;大力开展国土资源宣传,不断增加国土资源保护的公众参与度,国土资源保护取得了显著成绩,确保了全区连续16年实现耕地占补动态平衡,为我国的现代化建设提供了坚强的资源保障。

成绩来之不易,工作更是不易开展。付出了这么大的努力,就更应该明白耕地的重要性。肥沃的土地是一个不可再生资源,筚路蓝缕,先辈们开垦出来的土地本该万分珍惜,断不可“取之尽锱铢,用之如泥沙”。只有把耕地保护好了,我区未来的发展才能拥有广阔的空间;只有耕地被保护好了,可持续发展才不失为一句口号;而寅吃卯粮、涸泽而渔,到头来受苦的又只能是我们自己。

在新的形势下,坚守耕地“红线”,进一步保护好耕地,需要付出更多的坚守和更大的努力。不管何

时都不能忘记:我国的人均耕地只有1.4亩,还不到世界人均耕地面积的一半。全国已经有664个市县的人均耕地在联合国确定的人均耕地0.8亩的警戒线以下。而我区的人均耕地面积不足0.45亩,更是远低于人均耕地警戒线水平。

为此,我们要继续严格坚守耕地“红线”,进一步加强耕地保护,保证国家的粮食安全;我们要进一步完善对非法占用耕地行为的快速反应机制,加大处罚力度,在非法占有耕地活动的初期就果断采取遏制行动,降低非法占有耕地处置的经济成本和社会成本,减少违法用地行为的发生;我们要进一步加大耕地开发水平,在进一步扩大数量的基础上努力提升质量,建设一批高标准的基本农田;我们要进一步完善政策,加大城市反哺农村、工商业反哺农业的力度,提升农业生产效益,对基本农业生产进行补贴,从而提升农民对保护耕地的积极性和主动性。

同时,我们还要转变观念,现代化一定不是将所有的土地都变成城市,幸福的生活环境一定不会是一个钢筋水泥的“丛林”。依靠土地的稀缺来获取财富只能是一个暂时的手段,美好的未来只会建立在广袤而肥沃的土地之上。只有人人提高耕地保护意识,耕地才会得到加倍的爱惜。

但存方寸地,留与子孙耕。让我们一起来保护耕地,不仅是为了保护我们这一代的粮食安全,更是对我们的子孙后代负责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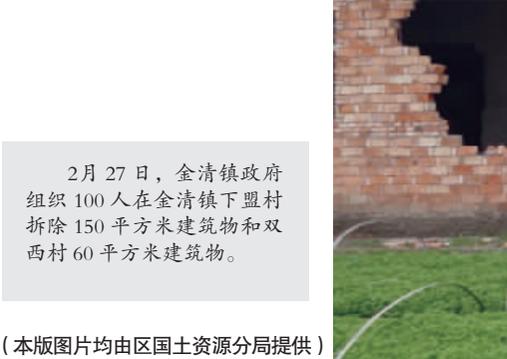
5月24—25日,峰江街道办事处组织150人在峰江街道上陶村拆除并且复耕2000平方米,拆除1400平方米建筑物。



4月18日,新桥镇政府组织100人在新桥居拆除60平方米建筑物及40平方米东蓬林村水上建筑物。



4月1日,路南街道办事处组织60人在路南街道邵家村拆除1200平方米毛竹及地垄并且复耕。



2月27日,金清镇政府组织100人在金清镇下盟村拆除150平方米建筑物和双西村60平方米建筑物。

(本版图片均由区国土资源分局提供)

加大奖惩力度

消化利用批而未供、供而未用土地

本报讯(通讯员 姚建华)日前,我区出台了《进一步加快批而未供而未用土地消化处置工作的意见》(路政办发〔2012〕26号),加大考核奖惩力度,多措并举加快批而未供、供而未用闲置土地的消化处置工作。

近年来,上级下达的计划盘子一年比一年少,我区用地指标越来越紧,2010年上级下达的计划指标农用地975亩;2011年减为707亩;2012年再减为679亩。一方面用地空间严重不足,而另一方面,我区依然存在一些已批、已供土地闲置。据了解,虽然我区2011年加大工作力度,全年共消化利用批而未供土地2558亩,超额完成上级下达任务数28%,在全市名列前茅,但目前全区仍有大量批而未供、供而未用闲置土地存在。

为加快批而未供、供而未用闲置土地的消化利用,区委区政府提高标准、加大力度,出台相关奖惩政策并制订了

《路桥区批而未供土地转用指标盘活办法》、《路桥区供而未用闲置土地有偿收回实施办法》、《路桥区批而未供而未用土地消化处置考核办法》等一系列配套细则,促进存量土地盘活利用。而本次《意见》的出台,更是加快推进了批而未供、供而未用土地的盘活和利用。

根据《意见》规定,全区各有关单位批而未供土地的消化利用考核,以其区域现状批而未供总面积的40%作为考核基数;供而未用闲置土地开工率考核截止2012年年底时辖区供而未用闲置土地面积的60%为基数。区政府年底时对消化批而未供面积、供而未用闲置土地开工率均已完考核任务的单位分别奖励工作经费50万元,每超过考核指标5个百分点加奖10万元。对两项考核指标完成率均不足80%的单位,不予安排年度农转用指标,不予办理出让用地报批,并取消年度目标考核评优资格。

金清镇

全力执行违法用地快速反应机制

今年以来,金清镇人民政府全力贯彻执行制止违法用地快速反应机制。金清国土所在金清镇政府的大力支持下,建立以8人2车分片的巡查制度,对辖区实行每周2-3次的全覆盖巡查,实现巡查范围零死角,做到第一时间发现,第一时间制止、第一时间上报,巡查效率和巡查覆盖面得到全面提高。同时,该镇建立了10人的专职城建监察执法中队,负责违法用地的协同制止、跟踪、拆除、复耕。截止5月份,全镇共制止违法用地50多起,并将大部分违法用地消灭在萌芽状态,同时加大对制止后继续复建违法用地的拆除复耕力度,上半年共拆除复耕违法用地5宗、4.66亩,在全区考核中名列第一。(通讯员 高宇峰)

峰江街道

土地宣传日前夕开展拆违活动

5月24日—25日,峰江街道办事处为迎接全国第22个土地宣传日,以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节约集约用地制度为主题,开展拆违行动。该街道组织了国土所、城建办、派出所、村级协管员等工作人员240人,动用3辆挖土机,25辆工程车等机械对上陶村的7处违章建筑进行了清理拆除,共拆除违章建筑1250平方米,并对4亩土地进行了挖渣还耕。此次活动,教育了群众,遏制了违法用地苗头,维护了用地,在当地引起极大反响。(通讯员 陈官喜 魏建)

路南国土中心所

重拳整治违法用地

5月21日—25日,路南国土中心所针对近期辖区内违法用地情况有所抬头的趋势,联合路南街道、峰江街道及分局监察大队、派出所、行政执法三大队等有关部门依法对路南街道应家村、肖王村、联合村,峰江街道上陶村、山后许村、李善埭村、董里王村的违法用地进行整治,共出动人员500人次,机械10多台,挖渣还耕面积6166平方米,拆除面积2201平方米。

5月21日—22日两天,拆违队伍在确保行动过程安全、有序、和谐下,动用3台挖掘机,首先对路南街道的应家村、肖王村、联合村的违法户进行挖渣复耕,共计面积1031平方米。5月23日—25日,联合执法队伍又对峰江街道的上陶村、山后许村、李善埭村、董里王村违法用地进行拆除复耕,共拆除面积2200平方米,复耕5136平方米。由于事前对违法当事人做了大量思想工作,并采取了相应准备和有力措施,本次整治工作顺利、平稳完成。(通讯员 周渊)

横街镇

开展拆违集中整治行动

今年以来,在横街镇政府和相关部门的支持配合下,新桥国土中心所工作人员不避寒暑,不论风雨,坚持开展日常巡查工作,执法关口前移,对辖区内违法用地和违章建筑做到早发现、早制止、早报告和早查处,减少群众财产损失,规避拆违工作阻力。截止5月底,横街镇共发生违法用地9宗,占用土地共计5.2亩,其中耕地3.6亩。国土中心所工作人员对于每一宗违法用地,均及时到场制止,发出整改通知书,并汇报镇政府。

6月8日,横街镇会同区国土资源分局、区行政执法三大队等有关部门,组织了近150余名工作人员,配备2台大型挖掘机和10辆工程车,对今年1月份以来辖区内出现非法占地和违章建筑依法进行拆除、复耕。共强制拆除、复耕6户(处)违法占地行为,涉及土地面积3500平方米,其中耕地面积2300平方米,复耕2300平方米。此次横街镇组织的拆违集中整治行动,让群众看到了整治违法用地和违章建筑的决心,彰显了法律的尊严,是对全镇范围内的一次依法依规用地的宣传,真正收到了整改查处一处,警示教育一片的良好成效。(通讯员 周帆)